建筑工程承包合同

甲方：吴堡县水利局

乙方：吴堡县乔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十一月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建筑工程承包合同

建设单位：吴堡县水利局（甲方）

施工单位：吴堡县乔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乙方）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第一条　　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吴堡县水利局寇家塬镇安家山、岔上镇川口村排洪渠水毁修复工程

工程地点：寇家塬镇安家山、岔上镇川口村

工程内容：寇家塬镇安家山村排洪渠水毁修复工程：石砌挡墙修复、涵洞砌筑、土方开挖回填、灰土换填、混凝土护面、损毁路面及护墙恢复等建设内容；岔上镇川口村排洪渠水毁修复工程：毛石混凝土、浆砌石砌筑、渠道清淤疏浚、涵洞加固、基础换填等。

第二条　　工程期限

1、本工程合同总工期30天。

2、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（如水灾、火灾地震等），经双方协商同意后，工期相应顺延，并用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。

第三条　　工程合同总价

本工程合同总价为 ¥584182.52元；

大写：伍拾捌万肆仟壹佰捌拾贰元伍角贰分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第四条　　工程质量和检查验收

1、乙方必须严格按预算，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、工程进行施工。

2、工程竣工验收，应以实际决算，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加严标准为依据。

3、工程竣工后，双方协商确定验收时间，由甲方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竣工验收。

4、竣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合质量要求的，需要返工的工程，应分清责任，属施工原因造成的，由乙方负责实施。

第五条　　工程价款的支付

合同签订开工后支付合同价的40%作为预付款，之后按工程进度付款，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%，待工程竣工验收评审后，剩余工程款一次性付清(以最终评审价为准)。

第六条　　安全责任事故

加强安全教育和检查，预防事故的发生，确保安全施工。如一旦发生人身伤亡、事故、甲方应给予大力的协助，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第七条　　违约责任

本合同签订后，如有一方违约，所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负责。

第八条　　附则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着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

本合同一式4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，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，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且结清工程款后终止。

合同订立时间：2026年11月12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吴堡县水利局

本合同双方约定合同签订后生效。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吴堡县水利局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　字）

地　　址：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办古城路水利坡21号

邮政编码：718200

电　　话：0912-6521178

开户银行：陕西吴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帐　　号：271009010120100026877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吴堡县乔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：

（签　字）

地　　址：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柏树坪村炸油厂对面一楼

邮政编码：718200

电　　话：18691995083

开户银行：陕西吴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帐　　号：271009010120100049772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